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电话(Tel)：0591-87852574 传 真(Fax)：0591-87840354
Add：6-9/F Block B,152 Hudong Road,Fuzhou,Fujian,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审 计 报 告

闽华兴所（2019）审字C-008号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闽能源）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闽能源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闽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电话(Tel)：0591-87852574 传 真(Fax)：0591-87840354
Add：6-9/F Block B,152 Hudong Road,Fuzhou,Fujian,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之（七）、（八）、（九）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闽能源合并资产负债表列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38,201.49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51,878.95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2,107.05 万元，账面价值较大，其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账面余额 2,588.90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账面余额 107.55 万元。由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评估潜在减值时涉及中闽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管理层估计及判断的偏差可能造成重大财务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①了解并评估中闽能源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

②实地勘察了相关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毁损、故障、长期闲置等状况；

③检查了在建工程项目立项、政府批文，实地查看建设情况，了解未正常推进的工程项目具体原因，取得管理层期末在建工程检查情况说明，评价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项目投资可回收性。

④评估了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评价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之方法、折现率、关键假设和参数的合理性，包括将这些假设和参数与支持性证据对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电话(Tel)：0591-87852574 传 真(Fax)：0591-87840354
Add：6-9/F Block B,152 Hudong Road,Fuzhou,Fujian,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比，尤其是最近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等，以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闽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闽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闽能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闽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

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闽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闽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电话(Tel)：0591-87852574 传 真(Fax)：0591-87840354
Add：6-9/F Block B,152 Hudong Road,Fuzhou,Fujian,China 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6）就中闽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一）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60,000,000.00	8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422,610,598.16	352,731,371.68	衍生金融负债			
其中：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四）	152,091,006.04	265,062,388.74
应收账款		422,610,598.16	352,731,371.68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三）	2,669,113.80	2,683,593.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保费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分保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13,854,038.86	11,958,930.9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交税费	五（十六）	17,060,394.51	33,484,527.32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9,488,114.65	16,305,123.55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4,274,772.04	7,107,261.54
其中：应收利息				其中：应付利息		2,463,120.15	2,202,971.16
应收股利				应付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存货	五（五）	18,051,766.53	14,618,754.81	保险合同准备金			
持有待售资产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55,000,836.07	27,164,015.74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63,996,634.26	710,425,758.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八）	255,169,053.00	215,401,752.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702,449,264.45	613,014,860.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五（十九）	1,298,972,214.98	1,252,691,265.7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五（七）	2,382,014,909.50	2,541,346,898.5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八）	518,789,485.16	181,502,25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无形资产	五（九）	121,070,487.80	130,982,72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一）	24,168,073.41	26,599,616.93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商誉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3,140,288.39	1,279,290,882.63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8,645,678.01	7,724,678.76	负债合计		2,025,589,552.84	1,892,305,74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994,364.09	464,88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183,010,727.24	134,898,285.49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4,525,651.80	2,996,919,720.9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2,091,744,182.89	2,091,744,18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70,724,893.09	70,724,89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1,297,750,648.51	-1,428,102,98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4,183,657.47	1,733,831,325.90
				少数股东权益		88,749,075.75	81,208,410.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2,932,733.22	1,815,039,736.56
资产总计		3,978,522,286.06	3,707,345,47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8,522,286.06	3,707,345,479.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营业总收入		524,103,638.60	506,703,076.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524,103,638.60	506,703,07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392,501.45	326,367,506.0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249,399,899.02	223,587,348.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6,208,478.70	8,456,888.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六)	43,703,636.80	36,911,616.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64,739,160.29	56,642,294.30
其中：利息费用		67,271,636.71	59,368,082.69
利息收入		2,584,921.32	2,767,709.9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1,341,326.64	769,357.81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21,939,636.36	27,621,06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218,359.18	1,864,109.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62,275.37	114,790.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931,408.06	209,935,538.5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300.00	9,632,622.5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71,136.48	7,403,071.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860,571.58	212,165,089.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36,167,574.92	40,894,564.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92,996.66	171,270,524.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92,996.66	171,270,524.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4,340,665.09	17,794,263.4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2,331.57	153,476,261.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692,996.66	171,270,52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352,331.57	153,476,261.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40,665.09	17,794,263.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0	0.15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0	0.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359.18	1,864,109.6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153,808.26	483,615,82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843.23	5,777,3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3		6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318,202.41	847,641,409.6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9,522,196.50	227,977,818.97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000,000.00	780,000,0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5,121,719.4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522,196.50	1,353,099,538.3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03,994.09	-505,458,128.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03,751.72	31,141,60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1	10,668,184.97	4,580,235.2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225,744.95	519,337,667.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10,963.32	51,070,295.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1,536,003.20	410,74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536,003.20	411,64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487,752.92	237,374,792.9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422,549.26	75,669,886.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80,233.27	43,423,981.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7,338,33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86,198.33	100,311,197.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2	10,616,751.44	17,593,48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910,302.18	313,044,67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394,146.36	212,398,964.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25,701.02	98,595,32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831,598.59	306,938,70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46,694.18	-99,924,104.7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0	780,000,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922,899.53	396,847,00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428,102,980.08	81,208,410.66	1,815,039,73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428,102,980.08	81,208,410.66	1,815,039,73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352,331.57	7,540,665.09	137,892,996.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352,331.57	14,340,665.09	144,692,99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00,000.00	-9,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00,000.00	-9,8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297,750,648.51	88,749,075.75	1,952,932,733.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581,579,241.57	69,852,477.35	1,650,207,54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581,579,241.57	69,852,477.35	1,650,207,54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476,261.49	11,355,933.31	164,832,19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476,261.49	17,794,263.47	171,270,52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	9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	9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38,330.16	-7,338,330.16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38,330.16	-7,338,330.16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428,102,980.08	81,208,410.66	1,815,039,736.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6,258,279.23	95,284,049.48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6,904.80	53,500.00
其中：应收票据				预收款项			
应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预付款项				应交税费		125.90	195,468.5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付款		628,479.02	127,800,288.33
其中：应收利息				其中：应付利息		312,056.39	300,288.33
应收股利				应付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50,000.00	20,6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659,264.47	460,515.11	流动负债合计		63,275,509.72	148,699,256.88
流动资产合计		86,917,543.70	95,744,564.5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168,020,000.00	199,97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一)	1,891,903,736.32	1,834,403,736.32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677.54	2,306.5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617,884.64	914,529.89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020,000.00	199,970,000.00
开发支出				负债合计		231,295,509.72	348,669,256.88
商誉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优先股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3,523,298.50	1,835,320,572.79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6,220,354.54	2,306,220,35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7,265,145.15	-1,794,014,597.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9,145,332.48	1,582,395,880.50
资产总计		1,980,440,842.20	1,931,065,13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0,440,842.20	1,931,065,137.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营业收入		530,070.75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273.45	205,728.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65,264.86	3,048,464.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410,536.25	4,014,365.45
其中：利息费用		11,494,256.22	5,379,138.33
利息收入		1,086,122.28	1,365,825.88
资产减值损失		538,974.3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二)	180,040,130.14	20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749,151.98	192,731,442.30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1,44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749,451.98	192,449,993.0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49,451.98	192,449,993.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49,451.98	192,449,993.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749,451.98	192,449,993.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297.28	1,365,82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297.28	1,365,82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43.42	46,679.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696.10	12,17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67,341.79	72,347,32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338,481.31	72,406,18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90,184.03	-71,040,361.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040,130.14	2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040,130.14	26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228.20	499,7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500,000.00	417,067,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43,228.20	417,566,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96,901.94	-157,566,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2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22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50,000.00	7,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82,488.16	5,078,8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32,488.16	12,458,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488.16	215,541,1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25,770.25	-13,066,01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84,049.48	108,350,06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58,279.23	95,284,049.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4,014,597.13	1,582,395,88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4,014,597.13	1,582,395,88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749,451.98	166,749,45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749,451.98	166,749,45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627,265,145.15	1,749,145,332.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986,464,590.22	1,389,945,88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986,464,590.22	1,389,945,88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449,993.09	192,449,99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449,993.09	192,449,99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4,014,597.13	1,582,395,880.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1998年5月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由福建省轻纺工业总公司(已更名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其所属南平造纸厂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8年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7,000万股社会公众股，1998年6月2日上市流通。2000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7,808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3股，实际配售2,786.664万股普通股（其中国家股股东配售686.664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2,100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30,594.664万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闽国资产权[2006]62号文批复，2006年5月15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对价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10股获得3.3股的对价，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计支付3,003万股给流通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0,594.664万股，其中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8,491.6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4%；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1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6%。2008年1月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5号核准，2008年3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功发行股份17,5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8,094.664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21,491.66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2008年5月9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8,094.664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24,047.332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2,141.996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2,237.49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8,611.51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6%。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27号)，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公司28,611.5110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13年8月1日办理完毕。2015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18,270.9905万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9,533.5365万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总股本为99,946.523万股，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7,171.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20%。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9,946.523万元，注册地：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滨江北路177号，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法定代表人：张骏，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属电力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对能源业的投资；电力生产；电气安装；工程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备注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

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

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

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贷款和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

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累计超过50%（含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组合
组合2	关联关系
组合3	特殊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内部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按信用风险评估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备品备件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

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

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

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六）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十九）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	11.88－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3.33－2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

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

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

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的土地使用证上的剩余使用年限	土地证
软件	10年	
特许经营权	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剩余年限	电力业务许可证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产和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租赁生产办公用房装修支出按照租赁期和预计下次装修时间孰短确定。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

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

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

（1）总体原则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下属公司与所在地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包括特许经营权项目与电网公司所签署购售电合同。一般主要条款包括：购电人购买售电人所拥有风电机组的电能；风电机组的商业运行期上网电量；按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上网电价执行；电能计量，包括上网电量计量点及主副电能表确定；上网电量以月为结算期，以计量点计费电能表每月结算日北京时间24：00抄表电量为依据；上网电费计算公式为：

上网电费=当月上网电量*对应的上网电价。

根据以上购售电合同及相关特许权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下属公司在购售电业务中的实质性义务为向各地电网公司供应上网电力。上网电力供应完成后，双方执行的抄表、核对、结算单填制、发票开具等其他事项仅为程序性工作。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电力公司时，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电力供应已经完成；

2）由于电力的生产、供应及使用具有“即时性”的特点，本公司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不再保留与所供应商品（电力）的控制权和管理权；

3）供电量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可通过读表获得，并得到购电方的确认；同时，供电价格已在购售电合同中明确约定。因此，本公司可以可靠地计算计量相关收入的金额；

4）购电方为各地电力公司，其资信能力及根据协议付款的历史记录良好。本公司可以合理确信相关经济利益可以流入企业；

5）本公司与电力供应相关的成本（主要包括折旧、人工、运营维护等）能够可靠地计量。

鉴于以上条件的满足，本公司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其电力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

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资产证券化业务

公司设立特殊目的主体作为结构化融资的载体，公司把金融资产转移到特殊目的主体，如果公司能够控制该特殊目的主体，这些特殊目的主体则视同为子公司而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公司出售金融资产作出承诺，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将来发生信用损失时，由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公司实质上保留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公司未终止确认所出售的金融资产。

资产证券化募集的资金列专项应付款，资产证券化融资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银行担保费等）列入当期财务费用，收益权与实际募集的委托资金差额列长期待摊费用，在存续期内按证券化实施的项目进行摊销列入财务费用。

3、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其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

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一级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52,731,371.68	352,731,371.68
应收账款	352,731,371.68		-352,731,371.68
其他应收款	16,305,123.55	16,305,123.55	
固定资产	2,541,346,898.58	2,541,346,898.58	
在建工程	181,049,166.83	181,502,254.00	453,087.17
工程物资	453,087.17		-453,087.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5,062,388.74	265,062,388.74
应付账款	265,062,388.74		-265,062,388.74
其他应付款	4,904,290.38	7,107,261.54	2,202,971.16
应付利息	2,202,971.16		-2,202,971.16

2017年度无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一级项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6%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增值税额	5%、7%
教育附加费	应纳增值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公司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公司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文件，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太阳能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利用光伏发电的公司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按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下属公司各独立风电场享受自开始发电年度起三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的嘉儒二期和泽歧风电场自2011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钟厝风电场自2013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的北茭风电场自2012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黄岐风电场自2016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青峰风电场自2013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自2014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

（2）按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下属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的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自2016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996.07	80,064.63
银行存款	246,160,208.98	296,836,516.76
其他货币资金		6,318.14
合计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公司期末数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2,610,598.16	352,731,371.68
合计	422,610,598.16	352,731,371.68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2,610,598.16	100.00			422,610,598.16
账龄组合					
关联关系					
特殊款项	422,610,598.16	100.00			422,610,598.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2,610,598.16	100.00			422,610,598.1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731,371.68	100.00			352,731,371.68
账龄组合					
关联关系					
特殊款项	352,731,371.68	100.00			352,731,371.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2,731,371.68	100.00			352,731,371.68

组合中，按特殊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坏账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281,632,521.18	1年以内/1-2年	66.64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79,596,138.91	1年以内/1-2年	18.83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客户	31,185,741.85	1年以内/1-2年	7.38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	客户	30,196,196.22	1年以内/1-2年	7.15	
合计		422,610,598.16		100.00	

2、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81,632,521.18	66.64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79,596,138.91	18.83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31,185,741.85	7.38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	30,196,196.22	7.15	
合计	422,610,598.16	100.00	

4、期末数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期末质押情况见本附注五、（三十七）。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5,396.70	96.49	2,131,379.08	79.42
1-2年	46,875.00	1.76	315,957.33	11.77
2-3年			69,442.10	2.59
3年以上	46,842.10	1.75	166,815.00	6.22
合计	2,669,113.80	100.00	2,683,593.51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66,430.51	47.45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323,673.72	12.13
湘电风能（内蒙古）有限公司	248,000.00	9.2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榕城分公司	178,902.48	6.70
平潭综合实验区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0,900.40	4.15
合计	2,127,907.11	79.72

（四）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488,114.65	16,305,123.55
合计	19,488,114.65	16,305,123.55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51,352.57	100.00	163,237.92	0.83	19,488,114.65
账龄组合	4,113,515.93	20.93	163,237.92	3.97	3,950,278.01
关联关系					
特殊款项	15,537,836.64	79.07			15,537,83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651,352.57	100.00	163,237.92	0.83	19,488,114.6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98,511.99	100.00	93,388.44	0.57	16,305,123.55
账龄组合	9,438,820.26	57.56	93,388.44	0.99	9,345,431.82
关联关系					
特殊款项	6,959,691.73	42.44			6,959,691.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398,511.99	100.00	93,388.44	0.57	16,305,123.5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99,615.95		
1-2年	116,905.18	11,690.52	10.00
2-3年			
3-4年	289,494.80	144,747.40	50.00
4-5年	3,500.00	2,800.00	80.00
5年以上	4,0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4,113,515.93	163,237.92	3.97

组合中，按特殊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15,537,836.64			应收5MW样机项目代垫工程款，工程未结算，无收回风险。
合计	15,537,836.6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1,439.4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590.00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工程款	15,537,836.64	6,959,691.73
押金及保证金	741,979.98	8,437,399.98
政府补助	3,287,072.74	818,425.06
其他	84,463.21	182,995.22
合计	19,651,352.57	16,398,511.99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15,537,836.64	1年以上	79.07	
中国国家金库平潭市中心支库	政府补助	2,306,698.94	1年以内	11.74	
中国国家金库连江县中心支库	政府补助	980,373.80	1年以内	4.99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52	
富锦市劳动保障监察局	押金	226,000.00	3-4年	1.15	113,000.00
合计		19,350,909.38		98.47	113,000.00

5、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依据
中国国家金库平潭市中心支库	即征即退增值税	2,306,698.94	1年以内	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中国国家金库连江县中心支库	即征即退增值税	980,373.80	1年以内	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合计		3,287,072.74		

（五）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51,766.53		18,051,766.53	14,618,754.81		14,618,754.81
合　计	18,051,766.53		18,051,766.53	14,618,754.81		14,618,754.81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3,986.44	2,682,201.58
待认证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996,849.63	24,481,814.16
合计	55,000,836.07	27,164,015.74

（七）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82,014,909.50	2,541,346,898.5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82,014,909.50	2,541,346,898.58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393,340.14	3,580,869,151.84	10,235,911.29	10,107,981.58	3,677,606,384.85
2.本期增加金额	973,809.97	5,728,677.76	766,057.77	1,778,868.86	9,247,414.36
（1）购置		4,173,563.69	766,057.77	1,413,011.45	6,352,632.91
（2）在建工程转入	275,538.33	1,551,516.08			1,827,054.41
（3）重分类	86,621.15	3,597.99		365,857.41	456,076.55
（4）其他	611,650.49				611,650.49
3.本期减少金额	3,597.99	2,251,344.31	883,656.15	166,500.95	3,305,099.40
（1）处置或报废			883,656.15	166,500.95	1,050,157.10
（2）重分类	3,597.99	452,478.56			456,076.55
（3）其他		1,798,865.75			1,798,865.75
4.期末余额	77,363,552.12	3,584,346,485.29	10,118,312.91	11,720,349.49	3,683,548,699.81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12,917,751.86	1,108,671,900.25	7,042,673.02	6,551,652.52	1,135,183,977.65
2.本期增加金额	2,959,583.14	160,514,930.22	1,098,024.70	1,701,004.20	166,273,542.26
（1）计提	2,959,583.14	160,514,930.22	1,098,024.70	1,701,004.20	166,273,542.26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35,751.85	163,486.37	999,238.22
（1）处置或报废			835,751.85	163,486.37	999,238.22
（2）重分类					
（3）资产重组					
4.期末余额	15,877,335.00	1,269,186,830.47	7,304,945.87	8,089,170.35	1,300,458,281.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75,508.62				1,075,508.6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资产重组					
4.期末余额	1,075,508.62				1,075,508.6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410,708.50	2,315,159,654.82	2,813,367.04	3,631,179.14	2,382,014,909.50
2.期初账面价值	62,400,079.66	2,472,197,251.59	3,193,238.27	3,556,329.06	2,541,346,898.58

2、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七）。

3、报告期内无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竣工决算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

4、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北茭风场3#风电机组	13,398,633.82	4,379,734.31		9,018,899.51	
北茭风场10#风电机组	13,398,633.82	4,379,734.31		9,018,899.51	
合计	26,797,267.64	8,759,468.62		18,037,799.02	

本公司的孙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下属连江北茭风场在质保期内的两台风机叶片出现故障，本期质保厂商进行维修更换，维修期间停机。

5、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八）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18,789,485.16	181,049,166.83
工程物资		453,087.17
合计	518,789,485.16	181,502,254.00

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	263,015,374.36		263,015,374.36	78,362,903.30		78,362,903.30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	181,279,680.16		181,279,680.16	59,144,103.71		59,144,103.71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	40,723,140.09		40,723,140.09	33,879,624.42		33,879,624.42
华城国际北楼23层装修工程	1,242,329.10		1,242,329.10			
青峰二期风电项目	28,114,418.44		28,114,418.44	3,919,911.46		3,919,911.46
长乐220KV汇流站工程项目	1,816,751.32	1,816,751.32		1,816,751.32	1,816,751.32	
长乐东塔山项目	533,098.00	533,098.00		533,098.00	533,098.00	
长乐南阳风电场	10,912,510.35	10,912,510.35		10,912,510.35	10,912,510.35	
长乐棋盘山风电场	9,490,853.33	9,490,853.33		9,490,853.33	9,490,853.33	
长乐仙湾尾项目	686,706.00	686,706.00		686,706.00	686,706.00	
长乐竹田项目	516,060.00	516,060.00		516,060.00	516,060.00	
中闽能源木垒大石头风力发电项目	3,916,337.90		3,916,337.90	3,916,337.90		3,916,337.90
其他	2,431,221.43	1,933,016.32	498,205.11	2,487,825.20	661,539.16	1,826,286.04
合计	544,678,480.48	25,888,995.32	518,789,485.16	205,666,684.99	24,617,518.16	181,049,166.8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期末余额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	78,362,903.30	184,652,471.06			9,511,856.39	5,727,108.89	263,015,374.36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	59,144,103.71	122,135,576.45			8,269,620.64	4,849,530.19	181,279,680.16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	33,879,624.42	6,843,515.67			4,408,463.48	2,422,816.87	40,723,140.09
华城国际北楼23层装修工程		1,242,329.10					1,242,329.10
连江黄岐风电场		1,551,516.08	1,551,516.08				
青峰二期风电项目	3,919,911.46	24,194,506.98			40,745.83	40,745.83	28,114,418.44
长乐220KV汇流站工程项目	1,816,751.32						1,816,751.32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期末余额
长乐东塔山项目	533,098.00						533,098.00
长乐南阳风电场	10,912,510.35						10,912,510.35
长乐棋盘山风电场	9,490,853.33						9,490,853.33
长乐仙湾尾项目	686,706.00						686,706.00
长乐竹田项目	516,060.00						516,060.00
中闽能源木垒大石头风力发电项目	3,916,337.90						3,916,337.90
其他	2,487,825.20	275,538.33	275,538.33	56,603.77			2,431,221.43
合计	205,666,684.99	340,895,453.67	1,827,054.41	56,603.77	22,230,686.34	13,040,201.78	544,678,480.48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同江市哈鱼岛和乐业镇项目	232,478.63	项目所在地暂无新增风电建设规模，暂未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工作。
牡丹江市阳明区黑虎岭风电场项目	122,649.57	项目所在地暂无新增风电建设规模，暂未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工作。
漳平市官田乡风电项目	183,846.15	项目所在地福建省近2年已暂停陆上风电开发，暂未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工作。
黑龙江省安达市风电项目	245,299.14	项目所在地被列为生态红线区，项目无法推进。
黑龙江省通河县风电项目	122,649.57	项目所在地暂无新增风电建设规模，暂未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工作。
黑龙江省富锦市上街基风电项目	364,554.10	项目所在地被列为生态红线区，项目无法推进。
合计	1,271,477.16	

注：上述项目由于所在地暂无新增风电建设规模或被列为生态红线区，本期无法取得实质性推进，今后能否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分别对其计提50%-100%减值准备。

2、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设备		453,087.17
合计		453,087.17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279,031.31	2,567,532.01	88,851,512.39	139,698,075.71
2.本期增加金额	9,552.00	380,413.15		389,965.1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购置		380,413.15		380,413.15
（2）在建工程转入				
（3）其他增加	9,552.00			9,55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				
4.期末余额	48,288,583.31	2,947,945.16	88,851,512.39	140,088,040.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29,094.09	763,073.35	4,123,185.47	8,715,352.91
2.本期增加金额	1,739,245.48	316,583.83	8,246,370.84	10,302,200.15
（1）计提	1,739,245.48	316,583.83	8,246,370.84	10,302,200.15
（2）重分类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				
4.期末余额	5,568,339.57	1,079,657.18	12,369,556.31	19,017,553.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720,243.74	1,868,287.98	76,481,956.08	121,070,487.80
2.期初账面价值	44,449,937.22	1,804,458.66	84,728,326.92	130,982,722.80

注1：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见本附注五、（三十七）。

注2：公司下属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土地系划拨地。

（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4,593.40	1,402,387.08	156,601.47		1,500,379.01
哈密20MW光伏发电场汇集站及线路租赁费	7,470,085.36		324,786.36		7,145,299.00
合计	7,724,678.76	1,402,387.08	481,387.83		8,645,678.01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1,500.00	18,468.75	77,340.00	10,86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99,439.95	668,672.49	1,976,562.32	319,582.6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92,777.20	124,097.15	1,075,508.62	134,438.5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2,502.81	183,125.70		
合计	4,556,219.96	994,364.09	3,129,410.94	464,881.27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027,328.60	24,168,073.41	107,108,330.00	26,599,616.93
合计	97,027,328.60	24,168,073.41	107,108,330.00	26,599,616.9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31,737.92	16,048.44
应付职工薪酬	541,840.40	451,557.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156,492.51	24,617,518.16
可抵扣亏损	647,514,221.06	1,114,341,303.85
合计	673,244,291.89	1,139,426,427.45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8年		496,128,269.00
2019年	434,494,877.89	434,494,877.89
2020年	142,112,302.68	142,112,302.68
2021年	12,945,737.37	12,945,737.37
2022年	28,761,210.61	28,660,116.91
2023年	29,200,092.51	
合计	647,514,221.06	1,114,341,303.85

（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3,010,727.24	134,898,285.49
预付基础设施配套款		
合计	183,010,727.24	134,898,285.49

注：期末数余额主要系全资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建设福清大帽山风电场、马头山风电场和王母山风电场，孙公司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青峰二期风电场，根据工程进度和设备采购合同预付风机机组及附属设备款项。

（十三）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6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0	80,000,000.00

2、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四）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091,006.04	265,062,388.74
合计	152,091,006.04	265,062,388.74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89,870,789.03	148,062,692.67
1-2年	8,569,444.13	51,413,070.69
2-3年	6,636,104.73	1,815,091.70
3年以上	47,014,668.15	63,771,533.68
合计	152,091,006.04	265,062,388.74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38,314,473.74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湘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10,581,500.00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701,073.10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458,790.00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黑龙江恒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29,055.26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福建省送变电工程公司（福建省第二电力建设公司）	1,304,011.00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1,205,576.00	未结算或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
合计	58,194,479.10	

（十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73,780.22	54,179,619.29	52,826,585.99	11,826,813.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5,150.71	5,512,282.31	4,970,207.68	2,027,225.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58,930.93	59,691,901.60	57,796,793.67	13,854,038.8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90,012.34	41,372,104.74	39,971,069.60	11,391,047.48
2.职工福利费		3,834,707.90	3,834,707.90	
3.社会保险费	182,430.97	3,891,737.59	3,967,804.83	106,36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50,135.56	2,350,135.56	
补充医疗保险费	182,430.97	1,281,660.30	1,357,727.54	106,363.73
工伤保险费		97,305.32	97,305.32	
生育保险费		162,636.41	162,636.41	
4.住房公积金		3,559,121.89	3,559,121.8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1,336.91	1,521,947.17	1,493,881.77	329,402.3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计	10,473,780.22	54,179,619.29	52,826,585.99	11,826,813.5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87,331.01	4,387,331.01	
2.失业保险费		109,187.30	109,187.30	
3.企业年金缴费	1,485,150.71	1,015,764.00	473,689.37	2,027,225.34
合计	1,485,150.71	5,512,282.31	4,970,207.68	2,027,225.34

（十六）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21,625.71	9,330,010.76
企业所得税	11,620,399.62	22,240,227.41
个人所得税	100,104.70	540,016.44
印花税	177,570.83	229,845.01
城建税	254,145.21	604,176.56
房产税	23,943.29	23,837.14
土地使用税	44,457.96	84,855.14
教育费附加	218,147.19	431,558.86
合计	17,060,394.51	33,484,527.32

（十七）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463,120.15	2,202,971.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11,651.89	4,904,290.38
合　　计	4,274,772.04	7,107,261.54

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27,203.48	2,106,304.4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5,916.67	96,666.67
合计	2,463,120.15	2,202,971.16

2、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117,017.58	138,002.30
设备质保期维修费	629,660.98	3,504,881.42
员工代扣款项	495,021.57	310,255.77
其他	569,951.76	951,150.89
合计	1,811,651.89	4,904,290.38

（十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169,053.00	215,401,752.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55,169,053.00	215,401,752.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45,500,000.00	39,5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且保证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抵押且质押借款	40,800,000.00	40,800,000.00
抵押、质押且保证借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质押借款	83,869,053.00	68,101,752.00
质押且保证借款	28,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55,169,053.00	215,401,752.00

（十九）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	7,000,000.00
保证借款	263,100,000.00	398,6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且保证借款	25,660,000.00	48,660,000.00
抵押且质押借款	66,700,000.00	107,500,000.00
抵押、质押且保证借款	29,800,000.00	41,800,000.00
质押借款	711,712,214.98	494,131,265.70
质押且保证借款	167,000,000.00	105,000,000.00
合计	1,298,972,214.98	1,252,691,265.70

（二十）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59,904,658.15			1,959,904,658.15
其他资本公积	131,839,524.74			131,839,524.74
合计	2,091,744,182.89			2,091,744,182.89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合计	70,724,893.09			70,724,893.09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28,102,980.08	-1,581,579,241.5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8,102,980.08	-1,581,579,24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2,331.57	153,476,261.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7,750,648.51	-1,428,102,980.08

（二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693,286.74	246,859,468.68	502,249,471.51	219,043,454.95
其他业务	2,410,351.86	2,540,430.34	4,453,605.18	4,543,893.75
合计	524,103,638.60	249,399,899.02	506,703,076.69	223,587,348.70

（二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2,994.67	3,829,873.45
教育费附加	1,975,211.80	2,825,130.83
房产税	380,132.32	297,190.41
土地使用税	576,406.56	558,171.64
印花税	219,904.72	416,023.44
车船使用税	18,633.61	18,392.1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5,195.02	512,106.91
合计	6,208,478.70	8,456,888.87

（二十六）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29,678,741.11	24,191,290.70
折旧及累计摊销	3,470,774.77	3,280,946.50
租赁费	1,102,248.15	628,541.00
差旅费	1,606,400.71	1,372,084.61
业务招待费	885,460.09	772,127.34
车辆使用费	875,974.77	798,585.60
保险费	107,132.07	71,916.80
中介咨询费服务费	2,558,635.14	2,120,876.40
物业管理费	347,727.78	363,268.20
修理费	354,536.23	186,194.26
警卫消防费	249,904.50	266,241.48
水电费	285,228.27	293,659.51
会议费	98,838.17	83,395.47
办公费	322,048.65	272,870.78
通讯费	312,689.96	256,487.72
网络使用费	128,041.56	168,427.58
其他费用	1,319,254.87	1,784,702.37
合计	43,703,636.80	36,911,616.32

（二十七）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271,636.71	59,368,082.69
减：利息收入	2,584,921.32	2,767,709.92
汇兑损失减收益		
其他	52,444.90	41,921.53
合计	64,739,160.29	56,642,294.30

（二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9,849.48	50,136.8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71,477.16	719,220.9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341,326.64	769,357.81

（二十九）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872,399.40	27,621,067.6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7,336.96	
人社局产值不下降奖励	9,900.00	
合计	21,939,636.36	27,621,067.69

（三十）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	218,359.18	1,864,109.61
合计	218,359.18	1,864,109.61

（三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资产或处置组的处置利得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2,275.37	114,790.51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其他		
合计	62,275.37	114,790.51

（三十二）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罚款收入			
政府补助		100,000.00	
债务豁免		9,444,142.30	
其他	300.00	88,480.21	300.00
合计	300.00	9,632,622.51	3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增规模企业奖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三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计	3,014.58	7,070,577.27	3,014.5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014.58	247.50	3,014.58
在建工程报废损失		7,070,329.77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180.00	275,377.70	9,180.00
罚款支出	2,338.12	57,116.49	2,338.12
其他	56,603.78		56,603.78
合计	71,136.48	7,403,071.46	71,136.48

（三十四）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128,601.26	38,166,608.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61,026.34	2,727,956.54
合计	36,167,574.92	40,894,564.5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0,860,571.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215,142.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59,497.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087.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798.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73,813.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312,172.44
其他	
合计	36,167,574.92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5,726.69	1,181,215.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584,921.32	2,767,709.92
政府补助	9,900.00	100,000.00
押金和保证金	8,000,000.00	20,160.30
其他	57,636.96	1,875.22
赔偿款		509,274.85
合计	10,668,184.97	4,580,235.2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代垫款项	673,245.49	564,049.75
保证金		8,049,905.18
管理费用	9,891,061.05	8,937,613.15
其他	52,444.90	41,921.53
合计	10,616,751.44	17,593,489.61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预缴新能源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资金		60,000,000.00
收回长乐项目预付风机款		
合计		60,000,000.00

（三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692,996.66	171,270,524.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41,326.64	769,357.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124,482.91	146,337,700.61
无形资产摊销	10,302,200.15	5,535,527.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1,387.83	426,57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75.37	-114,790.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4.58	7,070,577.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271,636.71	59,368,082.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359.18	-1,864,10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482.82	3,943,72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1,543.52	-1,215,771.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3,011.72	-1,678,282.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452,037.45	-81,588,445.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741,263.17	-1,321,969.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831,598.59	306,938,703.5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922,899.53	396,847,00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46,694.48	-99,924,104.7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其中：库存现金	15,996.07	80,064.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6,160,208.98	296,836,516.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318.1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三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234,159,048.92	质押融资
固定资产	611,662,107.49	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	6,208,494.20	抵押融资
股权	387,067,100.00	股权质押融资
合计	1,239,096,750.61	

注1：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的应收账款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10,9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10,1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800.00万元）

注2：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提供担保,并以嘉儒一期1-8号风机和百分之三十三的电费收费权益抵(质)押，向中国银行福清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4,18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2,98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200.00万元）

注3：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泽岐1-12号风机及百分之五十的电费收费权益抵(质)押，向中国银行福清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8,75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6,67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080.00万元）

注4：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大帽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中国银行福清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4,632.40万元。大帽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4,156.64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475.76万元）

注5：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并以嘉儒二期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10,5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9,5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000.00万元）

注6：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王母山、马头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24,800.00万元。王母山和马头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22,65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150.00万元）

注7：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嘉儒二期25-38号风机抵押，向交通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5,0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3,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

注8：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钟厝项目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兴业银行温泉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652.8224万元。（其中：长期借款583.3431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69.4793万元）

注9：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大帽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兴业银行温泉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444.40万元。大帽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388.8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55.60万元）

注10：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马头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兴业银行温泉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3,087.904万元。马头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2,701.808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386.0960万元）

注11：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马头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2,761.00万元。马头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2,361.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400.00万元)

注12：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2,41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1,61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800.00万元）

注13：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王母山风电场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福清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5,682.6003万元。王母山风电场正处于基建期。(其中:长期借款5,227.6303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454.97万元)

注14：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并以嘉儒一期所形成固定资产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福清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4,866.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2,566.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300.00万元）

注15：公司下属公司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其风电项目所形成固定资产、土地和电费收费权益抵(质)押，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富锦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2,0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

注16：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并以北茭风电场的电费收费权益质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9,0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7,2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800.00万元）

注17：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青峰二期风电场的电费收费权益质押，向国开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6,6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6,2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400.00万元）

注18：公司以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质押，向兴业银行福州温泉支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19,997.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16,802.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3,195.00万元）

注19：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向国开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24,25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21,65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600.00万元)

注20：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向国开行福建省分行申请借款，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4,20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3,050.00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150.00万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	福建省福清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县	福建省平潭县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51.00	企业合并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连江县	福建省连江县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92.00		设立
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85.00		设立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县	福建省平潭县	新能源项目开发与建设		45.90	设立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注：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和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尚未到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49.00	14,553,742.33	9,800,000.00	88,962,152.9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87,311,266.22	470,674,515.19	557,985,781.41	71,288,966.06	309,000,000.00	380,288,966.06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78,759,981.35	395,610,751.55	474,370,732.90	25,072,974.10	284,500,000.00	309,572,974.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82,596,999.02	29,899,056.55	29,899,056.55	82,850,269.40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88,388,897.20	36,317,866.60	36,317,866.60	42,744,118.25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市湖东路169号天骜大厦14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亿元	47.20	47.2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
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321.01	276.25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医疗保险	116.11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团体意外险	14.73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静电复印小纸		0.26
合　计		451.85	276.51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53.60	22.26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从2015年9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9月续签至2018年12月31日），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新华福广场1#楼1524-1530单元房产，建筑面积约445.79平方米作为办公地点。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新华福广场1#楼1604-1623单元房产，建筑面积约1,107.83平方米作为办公地点；租赁新华福广场1#、2#连体楼地下一层04、05车位作为停车位使用。租赁期从2018年7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

3、关联担保情况

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24,100,000.00	2009年3月23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10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87,0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否

注：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500,000.00	2012年8月7日	2029年8月7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000,000.00	2012年3月19日	2029年3月18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6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4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60,000.00	2009年3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800,000.00	2009年3月26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0	2013年8月27日	2027年5月28日	否

注：上述担保事项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9.65	382.28
合计	419.65	382.28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66,430.51		365,945.36	
预付账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835.09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494.80	26,747.40	53,494.80	16,048.44
其他应收款	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777.82			

注1：预付账款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1,266,430.51元，系预付设备保险费。

注2：其他应收款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余额53,494.80元，系支付租赁押金。

注3：其他应收款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期末余额10,777.82元，主要系代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缴员工五险一金款项，本期发生额10,777.82元。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7,717.74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594.18
其他应付款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25.10	
其他应付款	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12.68	

注1：其他应付款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625.10元，系未支付员工团体意外险款项。

注2：其他应付款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112.68元，主要系代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缴员工五险一金款项，本期发生额467,896.98元。

（六）其他事项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2019年4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事项尚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其他

1、2019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国网电动汽车服务（福建）有限公司、福建省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福建省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1月11日，该公司注册成立。

2、2019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但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从2015年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将应承担的年金费用视同职工薪酬，同时按时将应支付的年金款项划入员工在账户管理人处开立的银行账户中。截止本期末，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1,834,403,736.32		1,834,403,736.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1,834,403,736.32		1,834,403,736.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7,336,636.32	57,500,000.00		1,374,836,636.32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中闽（木垒）能源风电有限公司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8,975,200.00			228,975,200.00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8,091,900.00			158,091,900.00		
合计	1,834,403,736.32	57,500,000.00		1,891,903,736.32		

注：2016年8月30日，经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注册成立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

（二）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00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40,130.14	
合计	180,040,130.14	200,000,000.00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260.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8,359.18	结构性存款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21.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210.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431.83	
合计	195,056.1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18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46	0.130	0.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35	0.130	0.130

2、2017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62	0.154	0.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6	0.150	0.150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P÷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

期末的月份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公司报告期内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编号：1-1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名　　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9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 年 1 月 15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录福建工商红盾网申报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sgs.fjaic.gov.cn/creditpu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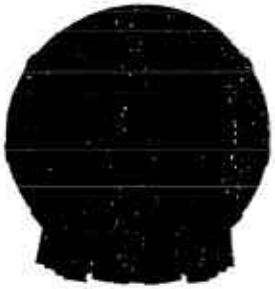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林宝明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行政审批专用章（福州）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42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林宝明

证书号：47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九年十二月十八日